建筑设计企业组织结构选择注册建筑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48/2021_2022__E5_BB_BA__ E7 AD 91 E8 AE BE E8 c57 548993.htm 一、背景 1.WTO与 外资进入:我国建筑设计市场竞争空前激烈。 我国加入WTO 后,国内建筑设计市场对外资已经开放,我国建筑设计市场 直接面对国外竞争者的抢食。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院长张文 成在2004年北京市建筑业峰会的演讲中介绍到:"目前世界 排名前列的200家勘察设计咨询企业,进入我国拓业的已经超 过三分之二。2008年奥运会国家体育场设计竞赛,参赛的44 家设计机构中,来自美国、意大利、法国、日本、韩国、瑞 士等国家的境外设计公司超过了半数。"外国建筑设计师大 量进入我国淘金,使得我国建筑设计市场竞争空前激烈。 2. 已有的建筑设计企业组织结构陈旧,与国际通行模式不符合 。 国外有一定规模的工程咨询设计公司,一般就专业设置固 定的业务部门。在接受工程设计委托后,从各专业部门抽调 人员,组成项目组,从头到尾对项目负责,项目组由项目经 理全权领导,形成项目组和专业部门的矩阵式管理,是国外 普遍实行的项目管理方式。 我国国有大中型勘察设计行业目 前主要以设计院下面设立综合所的组织结构为主。这种模式 一般来说,有几大弊端:(1)专业技术人员分散在各个所,每 个所受人员数量、结构限制,难以在专业人员之间再进行深 度分工,使得技术人员难以专注于某个专业领域,进而形成 特色和专长。(2)各综合所是相对独立的结算单元,有各自的 领导体系,给分布在不同所的同专业的技术人员之间技术交 流与学习带来困难,特别是项目完成后的经验总结交流方面

, 带来一定的困难。(3)各综合所之之间业务对象完全重叠, 没有探索进行适当的业务分工,各有侧重地发展有特色的业 务领域,从而提升设计品质。各个综合所都是小而全,所的 技术实力就代表了设计院的技术实力。 由于我国建筑设计企 业院综合所模式主要弊端在于专业化分工程度还不够高,在 与国外同行进行竞争中,往往感觉到竞争的压力。例如国内 某知名建筑设计研究院院长就说,他在某医疗项目争取中遇 到的国外竞争对手只做医疗,其主建筑设计师在该领域已经 出版过两本专著了。在专业化程度相差过于悬殊的情况下, 往往我国国内的建筑设计企业在国外建筑设计企业面前败下 阵来。这也是为什么最近一大批地标性建筑例如国家大剧院 、国家体育场等建筑屡屡被国外建筑设计企业得手的原因之 一。 二、建筑设计企业的组织结构选择探索 面对激烈的来自 国外的竞争,国内的大中型建筑设计研究院就如何调整组织 结构,促进我国建筑设计企业的专业化分工方面也进行了一 系列的探索。专业化演变的方向主要分为三个维度:按建筑 类型专业化、按工种专业化、按流程专业化。 1、按建筑类 型专业化,划分为体育建筑综合所、医疗建筑综合所、住宅 建筑综合所等;纵向协调,主要协调责任人为各建筑类型专 业所的所长。例如中元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设立医疗、公建 、住宅建筑设计所。这种方式的优点是有利于针对不同细分 建筑类型市场做精做细,在细分市场上形成品牌和技术优势 ; 2、按工种专业化,划分为建筑设计所、结构设计所、设备 所等;主要协调是矩阵式的协调方式,由各专业所所长与项 目经理共同来协调生产组织,即一般采用矩阵式的管理方式 。按照专业所所长与项目经理之间分权的不同,这种模式有

可以细分为三种亚形。(1)纵向协调为主,主要协调人为各专 业所的所长。这种模式的优点是:专业化分工比较彻底;技 术交流、学习比较方便;专业技术人员集中,可以形成规模 优势,同时资源调配的空间和余地较大。中国建筑设计研究 院就主要采用的这种模式:分成建筑专业设计研究院、结构 专业设计研究院和机电专业设计研究院; (2)横向协调为主, 主要协调人为项目经理。这种模式的优点是:同时满足关注 客户导向和专业化分工的需要,是一种比较理想的方式,也 是国外的主流模式。目前采用这种模式的建筑设计研究院有 云南省设计院。(3)综合所和专业所模式的混合。综合所保留 建筑和结构专业,设备专业单独出来成立专业所。其协调方 式以纵向协调为主,主要协调责任人为各综合所、专业所所 长。这种模式的优点是:是一种过渡模式,过渡成本小,可 操作性强,兼顾了综合所和专业所的优点。采用这种模式的 建筑设计研究院有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:中建西南院组 织结构由7个综合所和2个设备所构成。 3.按流程的专业化, 例如划分为方案创作中心、施工图设计所、施工现场配合机 构等。这种模式主要以纵向协调为主,主要协调责任人为中 心主任、设计所所长。这种模式的优点是在基本保持原来综 合所结构不变的情况下,强化前期业务争取和后期施工现场 服务,更好地体现客户导向原则。 三、在组织结构选择时要 注意的事情 1、没有最好,只有适合现代组织理论认为:没 有一种一成不变的最好的组织形式,组织需要根据环境而发 生变化,在组织结构与环境之间存在一种"最适状态 " (goodness of fit)。在一种环境下适用的组织形式不一定适用

于另一种环境。这就是权变理论(contingency theory)。权变理

论认为组织需要主动变化以适用新环境。否则,不适应新环 境的组织将缺乏运行效率,并最终被环境所淘汰。最后能够 生存下来的企业组织结构必然是那些能够适应新环境变化的 组织结构。这就是"自然选择"(natural Oselection)原则。 权 变理论对建筑设计企业组织结构选择的启示就是:组织结构 形式并没有最好的,只有最适合的。各企业需要根据自身的 特点来选择与自身特点相适应的组织结构形式。 我们认为: 国内的建筑设计企业在对组织结构进行调整时,不但要考虑 组织结构形式的先进性, 也要考虑组织结构形式的转变是否 易于操作。 一般来讲,组织结构形式的先进型方面可以考虑 如下因素: (1)专业化程度:是否更加有利于内部专业化分工 ; (2)资源整合能力:是否有利于形成规模优势; (3)人才成 长:是否能够给组织成员以更多的学习机会和技术积累机会 ;(4)客户导向:是否有利于从设计周期、设计品质、服务质 量等方面提升客户满意度。 而可操作性方面可以考虑如下因 素: (1)与人员素质及结构特点的适应程度:包括人员结构, 高素质的项目经理数量,人员的协作精神等;(2)与院管理能 力的适应程度:包括项目管理能力和财务管理能力,技术质 量管理、人力资源管理能力等。(3)与现有业务特点的适应程 度:主要考虑新的组织结构是否符合建筑设计院目前的业务 结构特点。我们已经成功地应用兼顾先进性与可操作性原则 帮助若干建筑设计企业进行了组织结构形式的改变。我们的 思路得到了客户的赞赏,实际效果比较好。 四、总结 我国加 入WTO之后,国外建筑设计师大量涌入我国淘金,国内建筑 设计市场竞争异常激烈。在与国外通行的竞争中,我国建筑 设计企业往往在专业化方面略有欠缺,导致大量的高端建筑

都被国外建筑设计企业中标。面对激烈的竞争,部分国内建筑设计企业开始对传统的院/综合所组织结构形式进行调整,调整的思路是分别按照建筑类型、工种、流程进行专业化分工,以加强组织结构的专业化程度,强化企业的竞争力。建筑设计企业在进行组织结构形式选择时,要根据环境以及自身特点,来选择最适合自己的组织结构形式。一般来说,要兼顾先进性与可操作性两个方面。 百考试题注册建筑师站点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www.100test.com